

新竹市議會第 11 屆第 19 次臨時會議員提案表

類 別	民政 財政 建設 教育		案號	教育類乙 11420 號
提案人	宋品瑩	連署人	李國璋、陳慶齡、林慈愛 張祖琰	
案 由	建請修訂代課老師導師費相關規定。			
說 明	目前因為導師費給付方式無明確規定，各校給付方式不一，甚至無法額外給付導師費，導致代課老師不願於午休時間代課。建請市府明訂相關規定並編列代課老師導師費。			
辦 法	如說明。			
大會決議	送請市府依規辦理。			

備註：提案人須有 4 人以上連署。

本 案 於 115 年 1 月 29 日 上 午
第 11 屆 第 19 次 臨 時 會 第 4 次 會 議 決 議